

蒙城县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39.9	39.18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2.28	1.99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37.62	37.19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37.62	37.19
公务用车购置费		

二、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 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
体情况说明。

蒙城县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
经费支出预算为 39.9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9.18 万元，完成
预算的 99.97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等要求，进一步从

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蒙城县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.99 万元，占 5.1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7.19 万元，占 94.9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。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，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原因是 2019 年度、2020 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。故 2020 年蒙城县法院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蒙城县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85 号）、《蒙城县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86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1.99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.29 万元，下降 12.72%，下降的原因是厉行节约，反对浪费。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，减少 0.39 万元，下降 16.39%，下降的原因是进一步厉行节约，减少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次。2020 年蒙城县法院国内公务接待共 22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

0 批次），211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、外省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蒙城县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蒙城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40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7.19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.43 万元，下降 1.14%，下降的原因是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，减少 2.41 万元，下降 6.09%，下降的原因是严格做好车辆的使用和管理，更加合理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其中，2020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高速通行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蒙城县法院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。